

证券代码：603106

证券简称：恒银金融

公告编号：2018-028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 年 5 月 1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自贸区（空港经济区）西八道 30 号 恒银金融科技园 A 座五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7,701,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607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江浩然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

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4 人；董事刘昊嘉先生，独立董事谭小青先生、高立里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王伟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7,701,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7,701,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7,701,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7,701,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7,701,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7,701,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7,701,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61,5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23,95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2,251,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2,25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5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0,101,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0,101,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5、7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该等议案获得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

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表决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斯亮、李洁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经现场见证，北京国枫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1日